

伊斯坦布尔姑娘

〔土〕列·努·君泰金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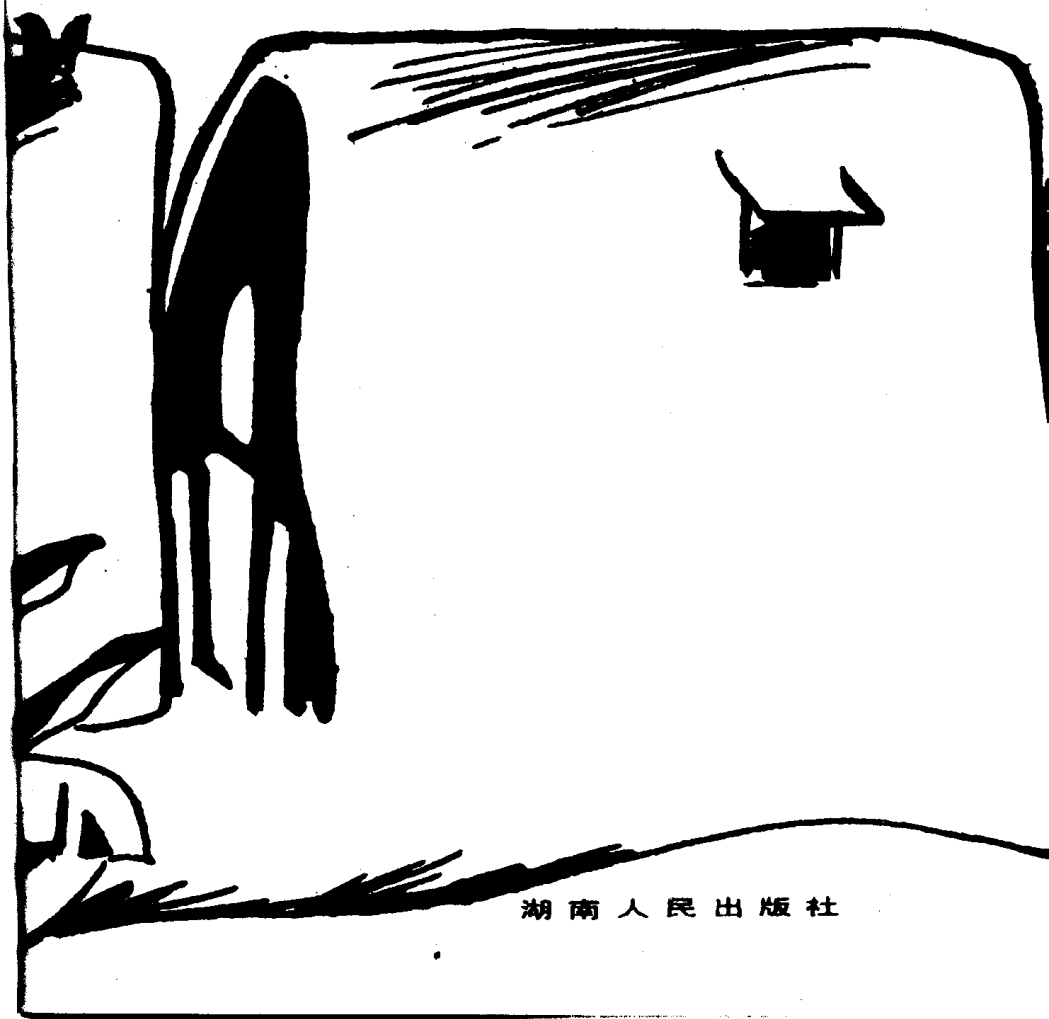
徐玖 黎地 译



伊斯坦布尔姑娘

〔土〕列·努·君泰金著

徐 玫 黎 地 译



湖南人民出版社

本书根据土耳其革命和主人
出版社1972年土耳其文版第17版译出

伊斯坦布尔姑娘

〔土〕列·努·君泰金著

徐 玫 黎地译

责任编辑：康曼敏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岳阳地区印刷厂印刷

1985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292,000 印张15.375 印数：1—20,500

统一书号：10109·1887 定价：1.70元

前 言

列萨特·努里·君泰金(1886——1956)是土耳其近代著名作家。他出生在伊斯坦布尔一个军医家庭，一九一二年进入伊斯坦布尔大学文学系学习，后到国外完成学业。回国后，他曾在布尔萨和伊斯坦布尔等地中学教授法语、土耳其语、文学和哲学。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二四年，他创办了《马赫穆特·耶沙利》和《蝴蝶》等幽默杂志，并开始撰写各类文章。

在凯末尔领导的土耳其革命胜利后，列萨特积极参加政治活动，并继续从事教育和写作。他曾积极参加文字改革工作，为土耳其语的规范化和纯洁化作出了贡献。一九五四年，列萨特退休，担任伊斯坦布尔市剧院文艺委员会委员。一九五六年十二月七日，列萨特因患癌症在伦敦病逝。

列萨特·努里·君泰金被土耳其文学界尊崇为土耳其现实主义文学的开拓者之一。这位著名的文学家、翻译家、文学戏剧评论家和语言学家，为土耳其人民留下了极其丰富的文学遗产。他一生著有十九部长篇小说，七个短篇小说集，近三十个剧本，还有几十部翻译作品。其中著名的小说有：《伊斯坦布尔姑娘》(1922)、《印迹》(1924)、《从双

唇到心里》(1925)、《绿色的夜》(1928)、《落叶》(1930)、《天空》(1935)、《固疾》(1938)、《火夜》(1942)、《磨坊》(1944)；剧本有：《真正的英雄行为》(1919)、《逝去的梦》(1925)等。

长篇小说《伊斯坦布尔姑娘》是使列萨特·努里·君泰金获得极大声誉的作品。

该书描写土耳其一旧军官的女儿菲丽黛与表哥卡姆朗爱情上的悲欢离合的故事。作者精确地描绘了在一夫多妻制度下挣扎的土耳其妇女的命运，记述了土耳其各阶层人民的思想、生活……小说象一幅绚丽多彩的风情画，把王公们的沙龙、外省上流社会和穷乡僻壤的各种生活作了淋漓尽致的对比描写，书中的人物形象，从达官显贵到被压迫的贫苦农民，都刻画得栩栩如生，而又各具特性。

作者成功地塑造了一个刚强不屈、不畏艰苦、蔑视一切谰言谤议、对劳动大众满怀深厚感情的知识妇女的动人形象。女主人公菲丽黛生活在风雨飘摇的时代，奥斯曼帝国正土崩瓦解，凯末尔革命象一轮红日喷薄欲出。众多的土耳其人民，特别是土耳其妇女，还在愚昧无知、贫穷黑暗中挣扎呻吟。菲丽黛失恋离家出走后，她克制着个人的悲痛，毅然走向穷乡僻壤，走到了劳动群众中间，把知识献给了人民，在人们的心田播下了希望的种子。

小说《伊斯坦布尔姑娘》故事情节曲折、语言流畅、对话生动幽默、风格明快诙谐。该书自一九二二年问世就成了土耳其人民爱不释手的畅销书，成为土耳其文学史上一部相

当重要的作品。土耳其著名作家雅库普·卡德里把小说《伊斯坦布尔姑娘》视为奥斯曼帝国与土耳其共和国新旧文学的分水岭。

笔者为把土耳其几代人所热爱的《伊斯坦布尔姑娘》介绍到我国来感到由衷的高兴。希望伊斯坦布尔姑娘菲丽黛也能成为我国广大读者的好朋友。

李 贤 德

一九八四年八月于安卡拉

目 次

第一章.....	(1)
第二章.....	(125)
第三章.....	(310)
第四章.....	(356)
第五章.....	(430)

第一章

B城 九月十九日

事情发生在我上小学四年级的时候，那时我大约十二岁。一天，法文教员修女阿列克西布置我们做作文时说：

“你们就写写生平第一个印象吧，看看你们能回忆起些什么来！这能使你们的想象力得到充分的发挥。”

我至今还清楚地记得，那些修女对我的顽皮和饶舌是多么讨厌。他们为了把我与班里的同学隔离开来，让我独自坐在角落里的一张小桌旁。

女校长吩咐，在我学会专心听讲，做到上课时不与邻座说话之前，我在角落的“流放”期不得结束。

我身旁矗立着一根柱子。这个默默无语、沉着冷静的高个子邻居对我的百般挑逗始终无动于衷。它以一种淡漠庄重的姿态忍受着我用小刀在它身上乱刻乱划造成的道道伤痕。

小桌的另一旁是一扇落地长窗。这扇永远紧闭着的窗户似乎是为修道院教育增添必需的清冷、幽静、阴沉的气氛而特制的，但我曾有过一个重要的发现：只要我把胸膛紧贴在课桌上，微微抬起下腭，就能从窗页的缝隙中看到一小块天空，还可以看见一所被巨大的阿拉伯橡胶树遮掩着的住宅的窗户以及阳台上的栏杆。

说实在的，这景色极其单调乏味：紧闭着的窗户，还有那始终晾着婴儿用的棉垫和被子的阳台。

但是，即使能够欣赏一下这样的风景，我也已经感到心满意足了。

上课时，我用双手托住下腭，仰望天空——那显露在窗页缝隙中的一隅蓝天——装出一副专心听讲的样子，修女们都为我变得如此听话而高兴。我则感到骗过了她们，体会到一种解脱和报复的快意，象是窥探到了她们竭力想对我们隐瞒的生活。

讲解完，修女阿列克西就让我们自己写作文了。

那几个坐在前排装点门面的优等生提笔就写。虽然我不坐在她们身旁，但她们写些什么我却一清二楚，就好象我能越过她们的肩头亲眼见到一样：“我的第一个印象是俯身在我床头的亲爱的妈妈。她有一头金黄的卷发。她那双湛蓝的眼睛慈爱地向我微笑。”一派矫饰的谎言……她们的母亲未

必都是金发碧眼的，但是这些修道院的女孩子们的笔却给她们染上了这些颜色。看起来，这真使那些可怜的妈妈勉为其难，其实，只不过是这些女孩子们笔下生花罢了。

至于我嘛，我是一个与众不同的女孩子。在我幼年时，母亲就撒下我离开了人间，她没给我留下什么印象，但她不是金发碧眼的，这一点是可以肯定的。我无论如何也不能把她想象或描绘成另一种讨人喜欢的模样。

我陷入了沉思。写什么呢？墙上，在圣母玛利亚的油画下面，一个饰有杜鹃鸟的挂钟嘀嗒嘀嗒地走着。我没有动笔，却解开了发带，把一绺额发慢慢地拉到眼脸上。

我把笔塞进嘴里，在两排牙齿间转动着。

大凡诗人、哲学家之类的大人物，在写作时都是有些怪癖的。有的挖鼻孔，有的捏下巴……咬铅笔，把额发拉到眼脸上，这也可算是我沉缅于遐想的一种标志吧。

幸好我不是经常冥思苦想的，否则我就得象童话里的灰姑娘一样，披头散发地过一辈子了。

事隔多年之后，当我在异乡的一个旅馆里，为了克服仿佛是无穷无尽的黑夜带来的孤独感而开始写日记时，我的手仍然在不由自主地玩弄着头发，孩子气地把额发扯到眼脸上来。

为什么会这样呢？我想大概是因为自己是一个性情浮躁的马大哈。百般无聊时，为了和自己的思想独处，我便设法

用头发在自己的眼睛和那大千世界之间筑起一道屏障。

至于我为什么总要把铅笔象烤肉串似的放进嘴里去，连我自己也弄不大明白。我只知道，我的嘴唇上总有蓝墨水迹。有一次，在我已经到了堪称大姑娘的年龄时，一位不速之客看见了我这副象是画了胡须似的尊容。当时我羞愧得恨不得能找到一条地缝钻进去。

我记得，尽管写作文的那天我着实胡思乱想了一番，但在纸上却只留下了寥寥数笔：

“也许，我象鱼儿一样，是出生在湖泊里的。我并不是不记得我的母亲……还有父亲、保姆、佣人侯赛因……我还记得有一天在街上追得我直跑的一只短腿小狗……我没有忘记，当我偷吃篮子里的葡萄时，螫疼了我的手指头的那只蜜蜂……还有治疗我眼疾的红色的药水……我也没有忘记，我怎样和亲爱的侯赛因一起来到了伊斯坦布尔……对，还有许许多多类似的事情都在我的脑海里一一掠过……但是，这些都不是最初的印象……我记得，最遥远的印象是，在一个景致迷人的大湖，我光着身在又宽又厚的叶子中挣扎着……那个湖泊象大海一样无边无际，水面上漂浮着一片片硕大的叶子，四周绿树成荫……你们一定会问，四周绿树环绕、水面上飘着片片浮叶的湖泊可能象大海那么宽广吗？……但是，真主在上，我可没说谎。和你们一样，我也感到奇怪。可事情就是这样，我又有什么办法呢？”

当我的作文在班上朗读时，全班同学都冲着我哈哈大笑。可怜的修女阿列克西为了使她们安静下来还着实费了一

番力气呢。

修女阿列克西通常总是身着黑袍，头戴一块撩起的面纱，颈上插一个雪白的假领。她瘦得象根芦柴棒，苍白的长满肉刺的脸上长着两片鲜红的嘴唇。我奇怪的是，如果这个阿列克西现在重新出现在我面前，又向我提出这个问题的话，我也还是只能这样回答：我确实是象鱼儿一样诞生在湖泊里的。

后来，根据我从各方面了解到的情况分析，这个湖位于摩苏尔附近的一个小村边。这个村子的名字我无论如何也记不住。我所谓的无边无际的大海，其实只不过是一条干涸的大河在树丛中留下的一滩剩水罢了。

• • •

当时我父亲在摩苏尔服役，那年我才两岁。为了避暑，父亲带着母亲和我到这个村子来小住。他自己则每天早上骑马去摩苏尔，太阳落山时才归来。

我的母亲重病缠身，已经到了不能照顾我的地步了。

有一阵子，我可苦啦……在仆人屋里过了几个月。后来，找来了一个叫法特玛的阿拉伯农妇。孤苦伶仃的法特玛把她那刚刚死去的婴儿剩下的乳汁和她自己的一颗心全都给了我。

我小时候就象一个野孩子……法特玛把我象包袱似地驮

在背上，带着我在烈日下游逛，还把爬枣树的本领也传授给了我。

我们来到上面所说的那个村子后，每天早晨，法特玛都带上食物，领着我到这个小树林里来……我们在那里吃啊、唱啊、玩笑嬉戏直到黄昏……困倦时我们就把头枕在沙滩上，把下半身泡在水里，相互搂抱着进入梦乡……

我对这个水的世界已经习惯了。回到摩苏尔时，我简直成了一条刚从大海里捞上来的鱼儿，感到浑身不自在。我又吵又闹，一有机会就把衣服脱掉，光着身子跑到街上去……

法特玛的面颊上、鼻子上、手腕上都刺着花纹。我看惯了他的脸，甚至觉得没有刺过花纹的脸都是丑陋的。最让我伤心的是与法特玛离别。那年我四岁，已经能记清事了。我们辗转来到克贝拉后，法特玛攀了一门好亲。我至今还清楚地记得我的保姆的婚礼。象法特玛一样脸有花纹的女人们挤满了屋子。这些我想象中的绝代佳人轮番抱着我，最后，让我坐在法特玛身旁。

我还记得我们用手从那个放在桌子中间的一个大盘子里抓饭吃。后来，我疲倦了，在一阵阵使人头昏目眩的手鼓声和罐状长鼓声的合奏中，我蜷曲在保姆的膝上睡着了。

当法特玛的儿子后来在克贝拉为国捐躯时，她是否还活在世上我已不得而知。但是，我想，即使那可伶的女人能活到那一天的话，她凄厉的恸哭也不如我在那婚礼的第二天早上醒来因发现自己躺在一个陌生女人怀中而发出嚎哭那么悲伤。

总而言之，我认为，克贝拉城里的人从未听说过这样悲痛欲绝的哀号。我把嗓子哭哑了，又象成年人似地一连几天绝食抗议。

几个月之后，一个叫侯赛因的骑兵终于使我忘却了失去保姆的悲伤。侯赛因在训练时从战马上摔下来成了残废，因而，我父亲就叫他到我们家来当勤务兵。侯赛因机灵能干，他很快就爱上了我，而我呢，也出乎意料地对他报以同样的爱。我这种见异思迁的行为是不可饶恕的。虽然我和他不象和法特玛一样住在一起，但每天早晨，只要一听见鸡叫，我就睁开眼睛，一口气跑到他屋里，骑在他身上，用手指把他的眼皮拨开。

法特玛教我以花园和田野为家，侯赛因却使我习惯了到兵营去和大兵们厮混。我从来没见过别人发明的游戏能比侯赛因的更高明。最有趣的是，他的游戏绝大多数都是十分惊险的。例如，他把我高高地抛向空中，然后又一下子把我接住。我坐在他戴着帽子的头上，他抓住我的双脚，任凭我跳跃、转圈。我嘴里还忘乎所以地高喊着。他真是惟一能使我这样快活的人啊！

有时候我们也闯祸，但我俩之间有君子协定：如果在玩耍时我被碰痛了的话，决不能哭，也不能告他的状。这样我也养成了象成年人一样严守秘密的习惯。当然我这样做，与其说是守信，还不如说是出于担心。我担心，一旦失信，侯赛因就不再带我玩耍了。童年时，人们都叫我野孩子，这也许有些道理。我喜欢捉弄人，逼得人哇哇叫，这种脾气也是

在侯赛因的培养下形成的。

说真的，我被碰疼时从不哭叫。笑迎困难，这就是侯赛因留给我的永久的纪念。

有时，侯赛因让来自安纳托利亚的士兵们操琴伴奏，把我放在他的头顶上，跳出各种异乡客地的舞蹈。有一个时期，他还常常带我去骑马。趁父亲不在家时，侯赛因就偷着从马厩里把马牵出来，抱着我骑上马去旷野溜达。但是好景不长，因为厨娘告了密，虽然我不想冤枉人，但这事十有八九是她干的。可怜的侯赛因为此挨了爸爸两记耳光，从此再也不敢接近马了。

俗话说，不打不成交。我每天至少要 and 侯赛因吵上三、五回。我生气的样子也很特别，总爱蹲在角落里，脸冲着墙。只要我这么呆上三、五分钟，侯赛因就会忍不住可怜我了。于是他过来把我抱起来，猛一下高高举到空中，弄得我不得不吱吱哇哇地叫起来。

我在他怀里僵持一会儿后就禁不住要去吻他的下巴颏。每次我们都是这样和好如初的。

我和侯赛因之间的友谊保持了两年。那时的年头和现在可大不一样，那两年的时间显得那么长，那么久远……

我一回忆起童年时代，就法特玛啊、侯赛因啊地说个没完，也真有点不象话。

我父亲名叫尼扎梅廷，他是个骑兵少校。就在他和我母亲结婚的那一年，他被派往迪亚巴克尔。夫妻俩这一走可真

是一去不复返了。从此我母亲就再也没能回到伊斯坦布尔。他们辗转各地，从迪亚巴克尔到摩苏尔，从摩苏尔到哈纳克，又从那儿调到巴格达，从巴格达又到克贝拉。总之，他们从未在一个地方停留过一年以上。

人们都说我象妈妈。尤其是结婚照上的妈妈，我简直和她一模一样。但是，可怜的妈妈却没有我这么结实。她经不住颠沛流离的生活，也不能适应恶劣的山区气候和沙漠的炎热。也许她还有点病，但这可怜的人儿婚后一直设法隐瞒着病情……有什么办法呢！她实在太爱我爸爸了，不愿疾病把他们俩分离……

离伊斯坦布尔越来越远了。每次踏上新的旅途之前，父亲总要对母亲说：

“我还是把你送到你母亲那儿去住上几个月吧。她年纪大了……要知道，老人家是多么想你啊！”

但是，母亲总是用近乎责备的口吻回答道：

“我们原先是怎么说来着的？不是说好了我们一起回伊斯坦布尔去的吗？”

每次谈到她的病，她总是说：

“我没什么……只是觉得有点累……前几天，气候有些变化，所以才有些不舒服，过几天就会好的……”

另外，她还总是对爸爸隐瞒她对伊斯坦布尔的思念。但是，能瞒得住吗？

刚合上眼两分钟， she 就把爸爸叫醒，告诉他，自己做了一个长长的梦，梦见了我们家在卡连戴尔的那幢别墅，还有

小树林和海峡的海水。才睡下那么几分钟就能做这么长的梦，那一定是做梦的人对那些地方思念已极的缘故。

外祖母到陆军作战部去请求，到国王侍从那里去哭诉，但都毫无结果。

最后，为了把病重的母亲送回伊斯坦布尔，父亲请了一个月的假。没等准假我们就急着启程了。

骑着骆驼过沙漠的情景，我至今还记忆犹新。

在贝鲁特，母亲看到了大海，这才显得有些精神了。在我们落脚的朋友家里，她把我唤到病床前，替我梳头，她看见我的手又脏又黑，衣服上的扣子也掉了好几颗，难过得把头埋在我的胸前哭了起来。

记得有一天，她自己下了床，从箱子里拿出新衣服，仔细地梳粧打扮了一番。傍晚时分，我们一起下楼去迎接爸爸。父亲在我的印象中是一个性格粗犷而严厉的军人。那一天，看见母亲自己能站起来了，爸爸是多么兴奋啊！他向她跑去，象是急着要去扶一个刚会走路的婴儿似的。他抓住母亲的手哭了起来……这个情景我永生难忘……

这是我们在一起度过的最后一天。第二天清晨，母亲死了。她躺在一个打开的衣箱旁，头枕在一个包裹上，唇边残留着血迹！

照理说，六岁的孩子应该是很懂事的了。但是，不知为什么，我并没有感到四周有什么异样的气氛。我们借住的那家人口很多。一连几天我总在一个大花园里和孩子们打闹，或者和侯赛因一起上街，到海边和清真寺等圆顶建筑的院子